

证券简称：康缘药业

证券代码：600557

公告编号：2012-001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2 年 1 月 26 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2 年 2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7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肖伟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以下各项议案及事项，并形成决议。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公司一直未能获得募集资金项目——“创新中药研究与（GLP）安全评价中心项目”所在地块的土地所有权证和相关施工许可证，导致项目已延期近三年无法开工，降低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时，在这期间市场形势也发生了显著变化，即使该项目能够建设实施，也将无法达到最初预期的经济效益。经董事会审议决定终止“创新中药研究与（GLP）安全评价中心项目”，并将该项目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永久补充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0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抵押、担保贷款的议案》

为获取政策性贷款，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拟与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签订期限不超过 7 年、金额不超过 27000 万元人民币的抵押担保贷款合同，其

中本公司以自有房产及对应的土地使用权提供不超过 21000 万元贷款的抵押担保，江苏康缘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不超过 6000 万元贷款的信用保证担保。贷款利率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基准贷款利率。

根据《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抵押、担保贷款总额已超出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近日，公司收到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致公司函，获悉经江苏省财政厅批准（苏财会[2011]46 号），负责公司 2011 年度审计工作的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将整体加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鉴于上述事项，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故提议将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由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更换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本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含子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审计等业务，并根据其工作量，双方协商确定具体报酬。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0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已向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申请变更了《药品生产许可证》中的生产范围，并获得了新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编号：苏 20110293），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同步进行修正。同时，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行为，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根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作出修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公司章程修正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0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一）会议时间：2012 年 2 月 22 日（星期三）上午 9:30

（二）会议地点：江苏连云港市新浦区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四）会议内容：

序号	议案题目
1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关于抵押、担保贷款的议案
3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次会议资料于会前 1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五）出席会议人员：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凡在 2012 年 2 月 17 日（星期五）下午收盘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具有上述资格的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

4、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六）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及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授权委托书附后）；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人身份证及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代理人需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本人身份证及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

3、登记时间和地点：2012 年 2 月 21 日（星期二）上午 8:30—11:00，下午 14:30—17:00 到本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七）其它事项

- 1、本次会议预计半天；
- 2、出席人员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 3、联系地址：江苏连云港市新浦海昌南路 58 号公司董秘办
- 4、邮政编码：222001
- 5、联系电话：（0518）85521990；传真：（0518）85521990
- 6、联系人：程凡、解金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2 月 5 日

附件：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出席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授权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关于抵押、担保贷款的议案			
3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_____

代理人签名：_____ 代理人身份证号：_____

委托时间：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及复印件均有效。